

算術

南方壺

昨晚在衣櫃中找東西，翻出一條久未見到的長褲，一時興起拿起來穿，還叫女兒來看。雖然塞得進去，但腰大約差10公分，扣不起來。女兒覺得很好笑，也要穿看看，只是我無法透露她是否穿得下。

那是我發胖前穿的，那種顏色的褲子我現在都不穿了。可能是當年還喜歡，所以被我留下來當紀念，其餘那些穿不下的長褲不是送人就是丟了。

這條褲子的腰是29吋，這當然不算細，在“飄”一書中，女主角郝思嘉的腰都要束成17吋。電影神鬼奇航中，那位美得令人不敢逼視的女主角綺拉奈特莉，一付瘦骨嶙峋的樣子，估計她的腰圍大約也只比20吋稍多些。但29可是一個對我很遙遠的數字，會留下那條褲子，說不定是以為總會再有穿得下的一天。人們常說“時光一去不復還”，其實不只是時光，有些數字也是一去不復還，比時光還令人懷念。

自十多年前，29吋的腰便離開我了，之後它持續成長，直到一年多前，我穿的長褲腰是35.5吋。何以會有小數？原來有回買長褲，店員量完腰圍，說36。我心靈大受創傷，說36太寬35即可，店員則說35太緊了。最後妥協35.5，並且是將35吋的放寬半吋，而非36縮半吋。這兩種作法雖同樣

心在南方

得到 35.5，但對我而言，意義大不相同，昔日人們取笑猴子，以為朝三暮四與朝四暮三不一樣。現在想來，猴子可能並沒那麼可笑。

我有時會做一些四則運算的心算，也是一種頭腦體操。將 35.5 除以 29，得約 1.224。也就是一年多前的腰圍，是十多年前的 1.224 倍。我們的腰當然不是個圓，我們的變胖，應也不是像吹氣球般，全身均勻地變大。不過假想有兩個圓，一個半徑是另一個的 1.224 倍，則面積便是 1.224 的平方倍，即約 1.498 倍，將近 1.5 倍。腰部截面積較以往增加一半，可怕吧！我最高記錄的體重，本想像陳水扁國務機要費，究竟用到那裡，不能講就是不能講，不過基於學術用途，還是坦白從寬，是 84 公斤。至於腰圍 29 吋那玉樹臨風時代的體重，是 57 公斤。將 84 除以 57，得約 1.47368。即體重也增加約一半。不要以為這只是有趣的巧合。變胖身高不會拉長，而且有些地方胖的多，有些地方胖的少些，但腰部應多些吧！也就是腰部的截面積，雖增加 50%，但腰部的肉，或者說肉及脂肪，應較以往增加 50% 以上。難怪有人會說帶個游泳圈。

這是今早上班途中，我一邊走一邊做的算術。我很高興近來已換了個小號游泳圈。(96.02.06)